

新北市穀保家商 107 學年度人權、法治、品德教育委員會名單

- 一、本校人權、法治、品德教育委員會，置委員十人至二十五人，採任期制，聘具人權、法治、品德意識之家長代表、教師代表、職工代表為委員。
- 二、綜理人權、法治、品德教育觀念之宣導及活動策劃事宜。
- 三、任 期：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編號	職稱	姓名	性別	本會職務
1	校長	嚴英哲	男	主任委員
2	家長會長	楊元甫	男	委員
3	教務主任	江俊瑩	女	委員
4	學生事務主任	陳莉諄	女	委員
5	總務主任	臧亞萍	女	委員
6	實習輔導主任	洪晨贏	男	委員
7	輔導主任	馬 旭	女	委員
8	人事主任	郭芄榕	女	委員
9	會計主任	陳娟玉	女	委員
10	主任教官	林青良	男	委員
11	訓育組長	劉哲惠	女	委員兼執秘
12	學務創新人員兼代生輔組	黃慶昌	男	委員
13	體育組長	葉芋嬾	女	委員
14	衛生組長	王泰雄	男	委員
15	輔導教師	高國益	男	委員
16	一年級教師代表	王倩怡	女	委員
17	二年級教師代表	阮如暖	女	委員
18	三年級教師代表	劉美玉	女	委員
19	班聯會會長-資三仁	吳冠緯	男	學生代表
20	班聯會副會長-商二智	蔡明蕎	女	學生代表